

2023 年度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
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重要决策和工作部署，起草世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鼓浪屿世界文化遺產地的保护、管理和监测工作；负责宣传、贯彻落实《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风景名胜区条例》、《厦门经济特区鼓浪屿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公约、法律法规，组织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学术研究，加强对外交流工作。

（二）负责组织编制遗产地保护管理规划，组织实施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规划；依法制定风景名胜区各项行政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依规保护风景名胜区内古树名木、植被园林、地质地貌、海域沙滩和文物古迹等风景名胜资源及文化遗产地文物、核心要素、历史风貌建筑等遗产要素。负责风景名胜区内建设规划项目的审核、管理及相关监督检查工作。

（三）根据市政府授权，在鼓浪屿风景名胜区范围内相对行使行政处罚权，包括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管理、园林绿化、名胜资源保护管理、文物保护、市场监管等行政处罚权。

（四）负责风景名胜区旅游品牌建设和文化提升工作。管理风景名胜区的旅游业务；开展旅游市场监管和推介营销工作；开展文化提升工作，保护文化品牌，开展文化活动等。

(五)配合思明区做好相关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应急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

(六)负责风景名胜区财政预决算管理、专项资金年度计划编制、国有资产管理、财务会计监督等工作。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部门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	厦门市鼓浪屿房屋管理所
3	鼓浪屿世界文化遗产监测中心
4	厦门市鼓浪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鼓浪屿申遗成功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创新体制机制，着力开展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基

层社会治理和文旅融合发展，较好实现让文化遗产真正“活起来、传下去”。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立足知行合一，推进自身建设加强。
- （二）立足精细专业，推进文化遗产保护。
- （三）立足品质提升，推进文化高地打造。
- （四）立足为民服务，推进治理水平提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9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366.1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1,840.78
八、其他收入	8	93.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47.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257.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550.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1.54	结余分配	59	406.6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15.54
	30			61	
总计	31	27,272.35	总计	62	27,272.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257.94	26,798.54			366.14		93.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32.00	25,072.59			366.14		93.26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013.00	20,553.59			366.14		93.26
2070101	行政运行	1,353.80	1,353.8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50.06	9,944.00					6.0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709.14	9,255.79			366.14		87.20
20702	文物	4,519.00	4,519.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519.00	4,5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3.57	1,563.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3.57	1,563.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87	227.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0.74	880.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12	29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4	164.84						
21	卫生健康支出	162.36	162.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36	162.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44	5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89	83.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0	2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3	3.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政府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550.14	4,884.33	18,623.14		42.6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840.78	3,174.97	18,623.15		42.6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466.86	3,174.97	17,249.23		42.67	
2070101		行政运行	1,312.28	1,312.2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47.86		9,947.8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206.72	1,862.69	7,301.37		42.67	
20702		文物	1,373.92		1,373.92			
2070204		文物保护	1,373.92		1,373.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7.42	1,547.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7.42	1,547.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10	212.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0.36	88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12	29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4	164.84					
21	卫生健康支出	161.94	16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94	16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44	5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0	2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9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776.50	21,776.5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7.42	1,547.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94	16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26,798.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485.86	23,485.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12.68	3,312.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798.54	总计	64	26,798.54	26,79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區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23,485.86	4,884.33	18,601.5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76.50	3,174.97	18,601.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402.58	3,174.97	17,227.61
2070101	行政运行	1,312.28	1,312.2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41.80		9,941.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148.50	1,862.69	7,285.81
20702	文物	1,373.92		1,373.92
2070204	文物保护	1,373.92		1,373.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7.42	1,547.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7.42	1,547.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10	212.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0.36	88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12	29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4	164.84	
21	卫生健康支出		161.94	16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94	16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44	5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0	2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1.48	30201	办公费	26.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1.92	30202	印刷费	1.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24.4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9	30204	手续费	0.42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58.33	30205	水费	6.39	310	资本性支出	2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47	30206	电费	13.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14	30207	邮电费	23.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8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0	30211	差旅费	26.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1.88	30215	会议费		0.19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1.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39.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2.1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3.53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7.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5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471.20	公用经费合计				41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6	26.06				3.00	20.49	18.90				1.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7272.35 万元，支出总计 27272.3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508.92 万元，下降 1.83 %。主要是年初年末结转结余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7257.9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4993.05万元，增长22.43%。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798.5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366.14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93.26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3550.1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313.86万元，增长5.91%。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84.3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471.20万元，

公用支出413.13万元。

2. 项目支出18623.14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42.67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6798.54万元，支出总计26798.5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64.47万元，增长0.24%。主要是鼓浪屿文化遗产保护经费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485.8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2101.81万元，增长9.83%。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本年支出9148.5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36.69万元，增长3.82%，主要原因是：公房修缮费、景区管理业务费支出增加。

(二)2070101-行政运行本年支出1312.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7.41万元，下降6.24%，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经费减少。

(三)207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本年支出9941.8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83.60万元，增长4.01%，主要原因是：八卦楼提升改造经费增加。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支出 21.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8 万元，增长 3.75%，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五)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 88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7.72 万元，增长 25.2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提取一次性职业年金支出相应增加。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164.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96 万元，增长 139.31%，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交政策调整，支出增加。

(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290.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3 万元，增长 40.16%，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八)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 212.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34 万元，增长 23.49%，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

(九)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83.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21 万元，增长 38.38%，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十)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53.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8 万元，增长 8.05%，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十一) 2070204-文物保护本年支出 1373.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6.21 万元，增长 319.25%，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八卦楼主附楼修缮及提升改造支出增加。

(十二)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本年支出 3.2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9 万元,下降 42.60%, 主要原因是: 人员退休, 经费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84.33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471.20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3.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0.51%;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18.46 万元,增长 909.3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本年度新增出国团组计划。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8.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2.52%;较上年增加 18.90 万元,增长 1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1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4 人次。主要是赴韩国参加世界遗产城市组织第四届亚太地区大会、赴意大利、圣马力诺、法

国开展文旅合作交流。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00%；与上年相比减少 0.44 万元，下降 21.67 %。主要是例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支出。累计接待 12 批次、7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93.24 分。《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本部门组织对等一级项目开展 2023 年度项目自评，评价结果分数属于“大于等于 90 分”“大于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大于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大于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60 分以下”的项目分别是 4 个、0 个、0 个、0 个、0 个。《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7.42 万元，与上年决算

数相比增加 97.75 万元，增长 61.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708.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706.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460.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460.6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8.96%。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报表说明：1.表格不允许有空置，也不能写“无”，确实没有数据的应在表格内划横线“/”；
2.设置关键指标：预算执行率原则上设置为：预算执行率5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5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可适当调整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设置分值规则：项目执行进度与里程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鼓浪屿公有房产及公益性展馆运营维护经费				自评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款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1991.00	0.00	1991	1990.48	99.97%	10	9.9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受托的公有房产、公益性展馆及核心要素开展必要的修缮、维护和日常物业管理，聘请专业的讲解人员对公益性展览馆、博物馆等遗产要素进行宣传、讲解，负责做好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管理、绿化、保洁、讲解、安保、夜间驻点值守、水电费用及运营相关费用支付及公共责任险的投保工作等运营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房修缮次数	定量	≥390次	400	102.56%	20	20	
			集中修缮设计方案完成数量	定量	≥17处	17	100.00%	15	15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数量	定量	=0次	0次	100.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房租金收缴	定量	≥3000万元	1785.49万元	59.52%	20	11.9	部分公房租期已到不再续租重新招租，导致收入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岛美化	定量	≥95%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居民满意度	定量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100	91.87
填表说明：1. 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 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 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鼓浪屿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自评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4881	4766	9647	6501.72	67.40%	10	6.74	因博爱医院旧址产权系部队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修缮军产需报中央军委同意方可实施。经建设单位鼓浪屿管委会不断与部队沟通，至2023年10月部队方面才同意与鼓浪屿管委会签订修缮协议。鼓浪屿管委会立即展开项目招标前期工作，于2023年12月发布施工招标公告。2023年博爱医院国保资金3164万元无法支出施工费用。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鼓浪屿管委会对标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标准，开展世界文化遗产地的保护与管理工作，构建保护体系、加大保障力度、推动文旅融合，让文化遗产永续传承、让历史国际社区再现活力。进一步推进文物修缮保护、推动文化传承、提升管理水平、引导社会参与，全面推进鼓浪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工作。进一步推进文物修缮保护、推动文化传承、提升管理水平、引导社会参与，全面推进鼓浪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及历史风貌建筑岁修	定量	≥15处	28	186.67%	15	15		
		数量指标	鼓浪屿文物建筑活化利用	定量	≤4处	4	100.00%	15	15		
		质量指标	举办品牌音乐活动	定性	3场	3场	100%	25	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音乐之岛，守好历史文脉	定性	持续提升	开展驻岛艺术家计划、鼓浪屿合唱团音乐活动、南音表演。持续开展核心要素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居民满意度	定量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100	96.74		
填表说明：1. 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 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 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故宫鼓浪屿外国文物馆运维经费			自评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款	已调整款	调整后预算款	全年执行款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1700.00	0.00	1700.00	1700	100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打造故宫博物院藏外国文物展览平台，为鼓浪屿注入新的文化内涵和旅游资源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展览次数	定量	≥4次	11次	275.00%	10	10	
			公益主题活动	定量	≥48场	103场	214.58%	10	10	
			参观人数	定量	≥9万人次	10.6万人次	117.78%	15	15	
		质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	定量	≥50次	80次	160.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	定量	≥160万元	251.66万元	157.2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游客满意度	定量	≥95%	98%	103.16%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表说明：1. 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 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 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遗产保护管理业务费			自评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厦门市鼓浪屿-万石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8690	-247	8443	8409.33	99.60%	10	9.9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景区管理业务费景区建设活动的日常监管工作和景区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景区相关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景区法规、政策等法制建设工作和景区文明创建工作等。 2、做好国有核心景点的运营、管理和公益服务，做好音乐文化推广、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推动文旅融合及产业经济发展。 3、全面有效实现鼓浪屿遗产监测，建设对外交流展示平台。 4、加强公房管理，对多处公危房进行排险加固、提升改造，，排除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住户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监测数量	定量	≥180栋	200栋	111.11%	15	15		
			强化全岛综合执法水平，提升全岛精神文明建设	定性	持续推进	达到	95%	10	9.50		
			音乐厅开展演出活动	定量	≥72次	96次	133.33%	15	9.79		
		质量指标	公房修缮次数	定量	≥400次	405	101.25%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门票收入计划8700万元	定性	达到	9497.16万元	109.18%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加大公房修缮力度	定性	稳步推进	完成八卦楼主附楼修缮及提升改造、开展博爱医院旧址修缮前期工作，对全岛危公房进行排查修缮加固	95%	10	9.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居民满意度	定量	≥95%	95%	100.00%	10	10		
	总分								100	93.76	
	填表说明：1.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6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